

致理技術學院

9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綜合教學大樓 8 樓國際會議廳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尚校長世昌

會議記錄：吳宗翰

壹、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續辦）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如附件 1，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單位調整已報部核定，產學合作組由技術合作處調整至研究發展處，因應配合進行條文修正。
- 二、本案已於 99 年 4 月 1 日 98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1。
- 三、本辦法第 16 條「經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為「經行政會議通過」，故於本次校務會議提案，爾後本辦法修正案為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二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擬修正本校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第 2 條及第 13 條，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為因應本校發展需求，修改本辦法。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 2 條 本校校長任期 <u>初聘訂為 2 年，續聘訂為 3 年</u> ，由董事會聘任之。任期屆滿前 6 個月，由董事會評估是否連任，若不連任或因故出缺後 1 個月內，由董事會組成	第 2 條 本校校長任期 <u>2 年</u> ，由董事會聘任之。任期屆滿前 6 個月，由董事會評估是否連任，若不連任或因故出缺後 1 個月內，由董事會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負責校	將本校校長任期「2 年」修正為「初聘訂為 2 年，續聘訂為 3 年」 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18 日第 15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通過

校長遴選委員會，負責校長候選人遴選有關事宜。	長候選人遴選有關事宜。	
第 13 條 本辦法經 <u>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u>	第 13 條 本辦法經 <u>校務會議審議後，報請董事會通過，報教育部核備後實施。</u>	依董事會職權簡化本辦法的修正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5 條，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2，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之修正，係依據本校第 15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將第 5 條第 5 項，有關校長之任期，由現行規定之「2 年」修正為「初聘 2 年、續聘 3 年」。

二、本案擬於校務會議通過後，按規定報教育部核定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奉教育部 99 年 5 月 5 日台技(二)字第 0990072288 號函復同意核定，並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聘約第 4 點，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係依據第 15 屆董事會第 4 次會議決議，將專任教師之超鐘點費，由現行每年發給 10 個月，改為比照兼任教師之鐘點費，每年發給 9 個月。

二、本案業經提本(98)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擬於本日校務會議通過後，自 99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人事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4，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係依據 98 年 12 月 17 日教育部性平業務訪視委員建議，將人事評審委員會委員中之「進修院校校務主任」刪除，另增加職員代表 1 人，使較為合理。
- 二、本案業經本(98)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擬於本日校務會議通過後，上網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升等辦法第 10 條及第 12 條，謹附致理技術學院教師升等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5，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依據 99 年度技專院校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支用計畫之委員書面審查意見，於第 10 條末段，增訂「送審費用由學校全額補助，惟同一等級之著作送審補助，以一次為限」之規定，使送審費用由學校全額補助於法有據。
- (二) 因「同一等級之著作送審補助以一次為限」已改訂於第 10 條末段，故刪除第 12 條有關「自付外審費用」之規定，避免重複。

二、本案業經本(98)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擬於本日校務會議通過後，上網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6，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前於 95 學年度制定，經 96 學年度試評及 97 學年度正式評鑑結果，其中 96 學年度有甲等 84.6%、乙等 15.4%；97 學年度有甲等 93.95%、乙等 6.05%，未有受評教師列丙等以下，致有教育部評審委員認本辦法之評分應更嚴謹。另為使本辦法更能配合本校當前校務發展重點（例如，鼓勵教師加強產學合作、爭取政府及民間之研究計畫、積極協

助系務等)，本辦法之若干現行規定亦有予適度調整之必要。

二、本修正案係經本校各相關單位多次反覆討論，並參考他校作法及本年3月30日與4月6日舉行2次說明會與會教師所提意見，綜合彙整而成，詳細修正情形如附件6。

三、因評鑑辦法中之附表一至附表三修正幅度較大，為使教師有充分之適應期，謹將本學年度教師評鑑方式草擬如下：

(一) 本案如獲通過，謹建請新修正之教師評鑑辦法自本(98)學年度起實施，但仍依修正前之舊附表評分。

(二) 新修正附表一至附表三擬自下(99)學年度起實施，俾使教師有充分時間準備相關評鑑項目。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簽奉校長核定，上網公告實施。

貳、主席報告：(略)

參、各單位工作報告：(參閱書面資料)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為建立本校特色，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擬將「運動健康與休閒系」更名為「休閒遊憩管理系」，提請討論。

說明：

一、「運動健康與休閒系」更名為「休閒事業管理系」業經98年6月9日97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決議通過，但因考慮爭取專案評鑑，至今仍未向教育部正式申請更名。

二、運動健康與休閒系為凸顯系特色與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於99年4月6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決議更名為「休閒遊憩管理系」。

三、「運動健康與休閒系」更名為「休閒遊憩管理系」業經99年5月5日本校98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及99年6月10日本校100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學位學程第1次協調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兩岸經貿學位學程於100學年度起停招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本案業經99年4月20日98學年度第4次兩岸經貿學位學程課程規劃委員會議、99年5月5日本校98學年度第1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及99年6月10日本校100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學位學程第1次協調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00 學年度「總量作業用表及招生名額分配表」如附件 1、2，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00 學年度「總量作業用表及招生名額分配表」係依據教育部「技專校院增設調整院所系科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辦理。
- 二、「總量作業用表及招生名額分配表」(附件 1)業於 99 年 6 月 10 日本校 100 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學位學程第 1 次協調會議通過。
- 三、因教育部 100 學年度「總量作業用表及招生名額分配表」及相關規定尚未發文至本校，承辦單位提出二方案(如附件 1、2)，待文到後依教育部政策規劃由校長擇優一案提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99 學年度行事曆重要行事計畫如附件 3，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 99 學年度行事曆業經教育部 99 年 5 月 21 日台技(四)字第 0990087282 號函同意備查，本次所提行事曆係將各單位年度重要行事計畫列入，俟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於本校網站。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內容如下：

- 一、8 月 23 日原訂「四技新生註冊」修正為「日、夜四技新生註冊」。
- 二、9 月 10 日增訂「進修部新生入學輔導」。
- 三、100 年 2 月 19 日原訂「進修部四技二專統測補課」修正為「進修部暨進修院校正式上課(四技二專統測補課)」。
- 四、請提案單位會後再行會知各單位以增修本行事計畫。

提案五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本校 99 學年度收支預算已編製完成，謹附本校 99 學年度收支餘絀預計表及預計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如附件 4，提請討論。

說明：

一、99 學年度收入預算：

- (一)學雜費收入：702,925,633 元，98 學年度教育部來函全面凍漲，本學年度學雜費亦不調整
- (二)推廣教育收入：16,000,000 元
- (三)建教合作收入：32,000,000 元
- (四)補助及捐贈收入：100,209,449 元
- (五)財務收入：4,008,000 元
- (六)其他收入：13,481,600 元

收入預算總金額為 868,624,682 元

二、99 學年度支出預算：

(一) 經常門支出：

1. 董事會支出：6,380,827 元
2. 行政管理支出：144,885,127 元
3. 教學研究及輔訓支出：626,305,470 元
4. 獎助學金支出：29,383,280 元
5. 推廣教育支出：12,557,800 元
6. 建教合作支出：31,570,485 元
7. 其他支出：6,140,000 元

經常門支出合計 857,222,989 元

(二) 資本門支出：

1. 機械儀器及設備：30,130,913 元
2. 圖書及博物：13,174,200 元
3. 其他設備：11,360,750 元
4. 軟體：18,570,950 元
5.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30,000,000 元（興建宿舍）

資本門支出合計 103,236,813 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於圖書館後方新建宿舍大樓乙棟，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現有宿舍老舊，設計不敷現今需求，現地改建衝擊太大，且為因應陸生開放來台，床位亦將出現不足情形，擬於圖書館後方新建宿舍，除了可以解決床位不足問題，原有宿舍才有改、修建可能。
- 二、因應評鑑委員建議本校仍應有餐廳，擬於新建大樓 1 樓設置餐廳，以符需求。
- 三、預定規劃 400 床位，並於其中設置無障礙宿舍空間。
- 四、本案擬於本次校務會議討論後，送董事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廢止本校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技術服務作業要點，謹附該要點如附件 5，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教育部整體發展相關法規，本校現行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技術服

務作業要點已不符實際需求，業經 99 年 6 月 98 學年度第 2 次產學合作委員會會議討論廢止，另制訂「致理技術學院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作業要點」。與本案相對照，研習內容增加為廣度研習、深度研習及深耕服務等 3 種，且包含各類研習定義申請資格與經費補助以及教師權利、義務等規範，其內容修改幅度過大，因此建議廢止本案之要點。

二、本案業經 6 月 17 日 98 學年度第 13 次行政會議討論，新制訂之要點因涉及專任教師權益，將另提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制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謹附該辦法（草案）如附件 6，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台參字第 0980188736C 號令發布「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辦理。

二、依據前項法規及教育部所提供之範本，草擬「致理技術學院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草案）」如附件 6。

三、擬於本次校務會議討論後，提請董事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詹委員進吉：建議新建宿舍時，應朝提高學生親近圖書館之意願、設置師生休憩空間以及引進書店經營納入設計考量。

決議：請總務處將委員意見列為宿舍設計之參考。

柒、主席指（裁）示：

一、暑假即將到來，惟各行政單位仍不得閒，須為明年度教育部評鑑、教學卓越計畫、以及八月份管科會訪視等工作進行準備。請各系轉知所屬教師，亦請利用暑假期間強化課程教材準備、考取專業證照或輔導學生考照、參加校外競賽、產學合作等事務，俾利往後各項事務之推動。

二、關於本校 E-portfolio 之建置，請各系多加宣導學生利用。

三、鑑於許多教師對本校新增之教學設施未盡瞭解，請教務處於下學期期初教學研討會時，以分組方式引導教師至藝文中心、語言診斷中心等處參觀，使本校教師對於各項教學設施能有更進一步之認識。

捌、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